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文件 攀枝花市财政局文件

攀文广旅规〔2025〕1号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攀枝花市2025年旅行社引客入攀 奖补办法》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攀枝花市2025年旅行社引客入攀奖补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 攀枝花市2025年旅行社引客人攀奖补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加快建设国际旅游城市，进一步激发文旅消费潜力和活力，特制定以下办法。

## 一、团队奖补

### （一）组织团队奖补

组织旅游团队入攀，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人次 20 元给予奖补；其中 4 月至 9 月期间按每人次 30 元给予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8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二）入境团队奖补

组织中国港澳台地区游客入攀，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人次 80 元奖补，外国游客按每人次 120 元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2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二、列车团队奖补

组织单趟次 100—199 人、200—299 人、300—399 人、

400—499 人、500 人及以上列车团队，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分别给予 1 万元、2 万元、3 万元、5 万元和 7 万元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4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备注：单趟次指乘坐的各趟次列车在同一天内入攀）

### **三、航班团队奖补**

乘坐客运航班入攀旅游，单批游客 30 人（含）以上的，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人次 120 元给予奖补。组织包机入攀旅游，上座率达到 60%（含）以上，按每人次 200 元给予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1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四、自驾游团队奖补**

组织市外 10 辆（含）以上且人数在 30 人（含）以上的自驾游团队入攀，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辆车 200 元给予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3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五、本办法有效期一年，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施行**

2025年6月1日起,符合条件的旅行社可按此办法进行申报。  
本办法由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与攀枝花市财政局负责解释。

附件：攀枝花市2025年旅行社引客入攀奖补办法实施细则

## 附件

# 攀枝花市2025年旅行社引客人攀 奖补办法实施细则

## 一、团队奖补

### （一）奖补标准

#### 1. 组织团队奖补

组织旅游团队入攀，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人次 20 元给予奖补；其中 4 月至 9 月期间按每人次 30 元给予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8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2. 入境团队奖补

组织中国港澳台地区游客入攀，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人次 80 元奖补，外国游客按每人次 120 元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2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二）申报条件

1. 依法设立、依法纳税的旅行社（分社），旅行社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分社或设立分社的总社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
3. 在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填报了该旅行团队相关信息；
4. 旅游团队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且在攀住宿不低于 2 晚（含）；
5. 办法实施期间，无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未列入严重失信市场主体，从事“引客入攀”相关旅游活动无违法违规记录；

### （三）申报材料

1. 旅行社(分社)组织旅游团队来攀人次奖补项目申报书(附件 1)；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旅行社分社还应提供分社营业执照复印件；
3. 项目佐证材料：电子行程单，旅游意外险保险单，游客名单（含身份证信息）、客人入攀印证资料（如：车票、飞机票或包车协议及支付凭证等）、不低于 2 晚（含）的住宿发票复印件、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的旅游团队照片（每个点位 2 张，照片背景能清晰地辨认出是攀枝花本地旅游点位）；
4. 其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从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旅游团队系统导出的组织、接待旅游团队汇总表、国内旅游组团合同、旅游团队地接协议、车辆调用手续或趟次合同、支付凭证和转款记录等相关印证材料以及原件。

以上资料均按团队进行“一团一档”整理并装订成册，申报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鲜章）予以确认。

## 二、列车团队奖补

### （一）奖补标准

组织单趟次 100—199 人、200—299 人、300—399 人、400—499 人、500 人及以上列车团队，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分别给予 1 万元、2 万元、3 万元、5 万元和 7 万元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4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二）申报条件

1. 依法设立、依法纳税的旅行社（分社），旅行社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分社或设立分社的总社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
3. 在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填报了该旅行团队相关信息；
4. 办法实施期间，无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未列入严重失信市场主体，从事“引客入攀”相关旅游活动无违法违规记录；
5. 旅行团队入攀交通工具为列车，乘坐的各趟次列车需在同一天内入攀；
6. 旅游团队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且在攀住宿不低于 2 晚（含）；
7. 同时符合多条奖补标准的，按就高原则，不重复奖补。

### （三）申报材料

1. 旅行社（分社）组织列车团来攀旅游奖补申报书（附件 2）；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旅行社分社还应提供分社营业执照复印件；

3. 项目佐证材料：电子行程单，旅游意外险保险单，游客名单（含身份证信息），入攀列车乘车凭证、不低于2晚（含）的住宿发票复印件、游览2个（含）以上旅游点位的旅游团队照片（每个点位2张照片，能清晰辨认出是攀枝花本地旅游点位）；

4. 其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从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旅游团队系统导出的组织、接待旅游团队汇总表、国内旅游组团合同、旅游团队地接协议、车辆调用手续或趟次合同、支付凭证和转款记录等相关印证材料以及原件。

以上资料均按团队进行“一团一档”整理并装订成册，申报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鲜章）予以确认。

### **三、航班团队奖补**

#### **（一）奖补标准**

乘坐客运航班入攀旅游，单批游客30人（含）以上的，在攀住宿2晚（含）以上，游览2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人次120元给予奖补。组织包机入攀旅游，上座率达到60%（含）以上的，按每人次200元给予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10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1000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2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二）申报条件**

1. 依法设立、依法纳税的旅行社（分社），旅行社应具备独

立法人资格，分社或设立分社的总社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
3. 在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填报了该旅行团队相关信息；
4. 旅行团队入攀交通工具为飞机；
5. 办法实施期间，无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未列入严重失信市场主体，从事“引客入攀”相关旅游活动无违法违规记录；
6. 旅游团队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且在攀住宿不低于 2 晚（含）；
7. 同时符合多条奖补标准的，按就高原则，不重复奖补。

### （三）申报材料

1. 旅行社（分社）组织航班团队来攀旅游奖补申报书（附件 3）；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旅行社分社还应提供分社营业执照复印件；
3. 项目佐证材料：入攀乘机凭证或入攀旅游包机合同（或航空公司正式回复的包机函件）及付款凭证，旅游团队需附电子行程单、旅游意外险保险单、游客名单（含身份证信息）、不低于 2 晚（含）的住宿发票复印件、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的旅游团队照片（每个点位 2 张照片，能清晰地辨认出是攀枝花本地旅游点位）；
4. 其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内旅游组团合同、旅游团队地接协议、车辆调用手续或趟次合同、支付凭证和转款记录等相关

材料以及原件。

以上资料均按团队进行“一团一档”整理并装订成册，申报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鲜章）予以确认。

## 四、自驾游团队奖补

### （一）奖补标准

组织市外 10 辆（含）以上且人数在 30 人（含）以上的自驾游团队入攀，在攀住宿 2 晚（含）以上，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按每辆车 200 元给予奖补。单个旅行社（分社）年度奖补上限 10 万元。年度引客规模达 3000 人次及以上的，另给予 2 万元宣传经费补贴。

### （二）申报条件

1. 依法设立、依法纳税的旅行社（分社），旅行社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分社或设立分社的总社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
3. 在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填报了该旅行团队相关信息；
4. 办法实施期间，无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未列入严重失信市场主体，从事“引客入攀”相关旅游活动无违法违规记录；
5. 入攀旅游自驾车辆安全、合法、合规、具备相关资质，驾驶人员具备相应资质；
6. 旅游团队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且在攀住宿不低于 2 晚（含）；
7. 同时符合多条奖补标准的，按就高原则，不重复奖补。

### （三）申报材料

1. 旅行社（分社）组织自驾游团队来攀旅游奖补申报书（附件 4）；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旅行社分社还应提供分社营业执照复印件；
3. 项目佐证材料：电子行程单，旅游意外险保险单，游客名单（含身份证信息）、机动车辆行驶证复印件、不低于 2 晚（含）的住宿发票复印件、游览 2 个（含）以上旅游点位的旅游团队照片（每个点位 2 张照片，能清晰辨认出是攀枝花本地旅游点位）；
4. 每辆车的行驶证复印件以及驾驶人员的驾驶证复印件；
5. 其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从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旅游团队系统导出的组织、接待旅游团队汇总表、国内旅游组团合同、旅游团队地接协议、支付凭证和转款记录等相关材料以及原件。

以上资料均按团队进行“一团一档”整理并装订成册，申报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鲜章）予以确认。

## 五、申报程序

（一）符合条件的旅行社（分社），应于 2027 年 1 月 28 日前向注册（登记）地所在的县（区）旅游管理部门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材料。申报的旅游团队业务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8 日止。其中，装订成册的申报材料纸质版两份，电子版两份（申请单位盖章后扫描成 PDF 电子版，U 盘拷贝）。逾期未申报的，视为自动放弃。符合条件的旅行社或旅

行社分社均可申报，但同一团队只能由旅行社或该旅行社中的1家分社申报。

（二）各县（区）旅游管理部门会同财政部门负责本辖区的申报及材料审核工作。申报材料经过第三方专业机构审计复核，复核结果经公示五个个工作日后于2027年2月28日前将申报奖补项目的初审报告、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项目审计报告、申报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各1份）报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超过期限的不再受理。

（三）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组织对各县（区）提交的材料进行复核，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项目审计，按相关程序报批后下达补助资金。

## 六、工作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旅行社法人代表应当严格审查提交的申报材料和相关数据，并签字确认其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

（二）项目申报单位按程序进行，不得越级申报。

（三）项目申报单位应积极配合，主动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及时提交需查验的团队档案资料、财务凭证原件等，如不及时配合造成评审工作迟延的，自行承担后果。

（四）项目申报单位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取消申报资格，并收回已拨付资金。

1. 申报材料和数据弄虚作假的；

2. 拒不接受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的；
3. 其他应当取消补助资格的情形。

（五）各县（区）旅游部门及财政部门在申报材料审核过程中应主动接受审计部门的监督。

附件：1. 1—1 旅行社（分社）组织旅游团队来攀人次奖补项目申报书

2. 1—2 旅行社（分社）组织列车团队来攀旅游奖补申报书

3. 1—3 旅行社（分社）组织航班团队来攀旅游奖补申报书

4. 1—4 旅行社（分社）组织自驾游团队来攀旅游奖补申报

5. 1—5 旅行社（分社）年度引客入攀团队客人累计汇总表

附件1-1

## 旅行社（分社）组织旅游团队来攀人次 奖补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_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制  
年 月

## 一、申报单位承诺书

\_\_\_\_\_县（区）文广旅局、财政局：

现报上我单位奖补项目申报书，同时，我单位承诺：

1. 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申报所填信息及提供的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并对全部材料的真实性、符合性、完整性负责。
3. 补助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规定使用，并自觉接受文化和旅游部门、财政部门的监管。
4. 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接受《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相关规定处罚，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若属于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曝光。

请予审核。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法人（签名）：

年   月   日

## 二、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单位联系地址				
申报单位 开户银行及账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 组织接待游客人数		国内	中国港澳台	国外
年度国内引客规模是否达8000人次及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年度中国港澳台以及国外引客规模是否达2000人 次及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项目申报 基本情况 及效益情 况（可另附 页填写）				

### 三、项目初审报告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财政局：

经初审，\_\_\_\_\_上报的旅行社（分社）组织旅游团队来攀人次奖补项目资料真实、完整、有效，符合申报要求，现予上报，请审批。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xxx 县（区）文广旅局

xxx 县（区）财政局

年 月 日

（联系人：xxx，联系电话：xxxx）

附件1-2

## 旅行社（分社）组织列车团队来攀旅游 奖补项目申报书

申 报 单 位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制定

年 月

## 一、申报单位承诺书

\_\_\_\_\_县（区）文广旅局、财政局：

现报上我单位奖补项目申报书，同时，我单位承诺：

1. 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申报所填信息及提供的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并对全部材料的真实性、符合性、完整性负责。
3. 补助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规定使用，并自觉接受文化和旅游部门、财政部门的监管。
4. 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接受《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处罚，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若属于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曝光。

请予审核。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法人（签名）：

年 月 日

## 二、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单位联系地址				
申报单位 开户银行及账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符合条 件列车趟次数	100—199人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期间符合 条件人次数	100—199人	
	200—299人		200—299人	
	300—399人		300—399人	
	400—499人		400—499人	
	500人及以上		500人及以上	
年度引客规模是否 达4000人次及以上	是□；否□。			
项目申报基本情况 及效益情况( 可另附 页填写 )				

### 三、项目初审报告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财政局：

经初审，\_\_\_\_\_上报的旅行社（分社）组织列车团来攀旅游奖补项目资料真实、完整、有效，符合申报要求，现予上报，请审批。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xxx 县（区）文广旅局

xxx 县（区）财政局

年 月 日

（联系人：xxx，联系电话：xxxx）

附件1-3

## 旅行社组织航班团队来攀旅游 奖补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_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制定

年 月

## 一、申报单位承诺书

\_\_\_\_\_县（区）文广旅局、财政局：

现报上我单位奖补项目申报书，同时，我单位承诺：

1. 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申报所填信息及提供的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并对全部材料的真实性、符合性、完整性负责。
3. 补助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规定使用，并自觉接受文化和旅游部门、财政部门的监管。
4. 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接受《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相关规定处罚，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若属于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曝光。

请予审核。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法人（签名）：

年 月 日

## 二、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单位联系地址			
申报单位 开户银行及账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组织30人 及以上普通客运航班来攀团队的(架次)人次	航班架次		
	人次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组织包机 来攀航班团队的(架次)人次	上座率 $\geq 60\%$ 包机航 班架次		
	人次		
年度引客规模是否达1000人次及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报基 本情况及效 益情况(可另 附页填写)			

### 三、项目初审报告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财政局：

经初审，\_\_\_\_\_上报的旅行社(分社)组织航班团队来攀旅游奖补项目资料真实、完整、有效，符合申报要求，现予上报，请审批。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xxx 县（区）文广旅局

xxx 县（区）财政局

年 月 日

（联系人：xxx，联系电话：xxxx）

附件1-4

## **旅行社（分社）组织自驾游团队来攀旅游 奖补项目申报书**

申 报 单 位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制定

年      月

## 一、申报单位承诺书

\_\_\_\_县（区）文广旅局、财政局：

现报上我单位奖补项目申报书，同时，我单位承诺：

1. 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申报所填信息及提供的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并对全部材料的真实性、符合性、完整性负责。
3. 补助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规定使用，并自觉接受文化和旅游部门、财政部门的监管。
4. 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接受《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相关规定处罚，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若属于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曝光。

请予审核。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法人（签名）：

年 月 日

## 二、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单位联系地址			
申报单位 开户银行及账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符合条 件的自驾游团队数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符合 条件的车辆数	
年度引客规模是否 达3000人次及以上	是□；否□。		
项目申报基本情况 及效益情况（可另 附页填写）			

### 三、项目初审报告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财政局：

经初审，\_\_\_\_\_上报的旅行社（分社）组织直通车来攀旅游奖补项目资料真实、完整、有效，符合申报要求，现予上报，请审批。

附件：申报相关材料

xxx 县（区）文广旅局

xxx 县（区）财政局

年 月 日

（联系人：xxx，联系电话：xxxx）

附件1-5

## 旅行社(分社)年度引客人攀团队客人累计 汇总表

申报单位名称:

类别	团队数(个)	人数(位)	备注
组织团队			
入境团队			
列车团队			
航班团队			
自驾游团队			